

服务项目合同

项目名称: 北京市科协门户网站、新媒体、移动客户端 (APP) 信息发布和运营服务

甲方: 北京科普发展与研究中心

乙方: 北京青年报网际传播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4.26

签订地点: 北京



北京市科协门户网站、新媒体、移动客户端（APP）

信息发布和运营服务 项目合同

甲方：北京科普发展与研究中心

乙方：北京青年报网际传播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乙方承担甲方北京市科协门户网站、新媒体、移动客户端（APP）信息发布和运营服务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有关的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项目名称

（一）项目名称：北京市科协门户网站、新媒体、移动客户端（APP）

信息发布和运营服务

第二条 绩效指标和要求

（一）绩效指标

1. 北京市科协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和运营服务

（1）负责市科协门户网站信息维护工作，包括信息采集、发布等。政务信息全年发稿不少于 2500 篇，点击量不少于 180 万，网站正常运行率大于 99%。对所有信息进行发布前的编校工作。对重要信息稿件中的图片进行优化调整，设计制作网站要闻、动态信息等栏目图片。活动预告、资源集锦、专题专栏等内容按需更新。

（2）负责网站日常维护管理，建立市科协网站运维管理制度，成立项目组，对页面标签、栏目设置、内容展示等建设及内容巡检，确保网站建设合规，意识形态安全，内容展示清晰，方便公众使用和浏览。

（3）配合数字科协建设，负责市科协网站的前端功能及页面开发。

（4）按照市科协宣传工作的需要进行网站改版，调整栏目架构和页面内容。

2. 北京市科协新媒体信息发布和运营服务

（1）负责市科协官方微信公众账号的信息维护工作，包括原创内容制作。全年微信公众号发文数量不少于 1500 条，原创率不低于 30%，在中国科协宣传排行榜中排名保持前三。持续提升市科协官微的传播影响力，到 2024 年底粉丝突破 30 万，总阅读量超 600 万。

(2) 负责市科协官方微信公众号日常维护管理，建立微信公众号内容生产和发布机制。完成微信公众号栏目设置、内容展示等工作，对发布内容进行日常巡检，确保微信内容展示清晰无误。积极留言互动，对粉丝关注及时响应，坚持正向宣传，正面引导。

(3) 按照市科协宣传工作的需要对市科协微信公众号的栏目和页面进行改版。

(4) 按照工作要求，维护以“北京科协”命名的视频号、科普中国号、微博号、头条号、网易号、百家号、企鹅号、澎湃号、抖音号、知乎号等新媒体账号，分析不同平台用户属性和定位，有针对性的组织开展信息发布。2024 年底，上述全部新媒体账号总共粉丝数不少于 140 万。

3. 北京市科协移动客户端（APP）信息发布和运营服务

(1) 负责市科协移动客户端（APP）信息发布工作，包括信息采集、发布等。全年发文量不少于 2000 条。对所有信息进行发布前的编校工作，发布后的内容维护工作。

(2) 按照市科协政务新媒体建设的总体要求，对页面标签、栏目设置进行日常维护和巡检，确保移动客户端（APP）内容展示清晰，栏目设置合理。

(3) 配合数字科协建设，为市科协移动客户端（APP）的前端页面提供版面设计参考。

4. 信息管理和服务

(1) 围绕市科协重点工作、重大活动和重要会议等，安排专业采编人员配合相关处室进行采写编发，高质量完成新闻报道。

(2) 围绕市科协重点工作、重大活动和重要会议等，按照工作需要，安排专业摄影、摄像人员进行音像、视频等资料采集及后期制作等工作。

(3) 做好科技政策、科技新闻的搜集及分类宣发，确保内容翔实，发布及时。

(4) 建立完善项目例行工作会议制度，按每周、每月召开不同主题的工作例会，中标供应商指派管理层领导、项目经理和项目团队核心骨干人员参加例会。

(5) 每半月报告前期数据统计，每整月撰写分析报告，为市科协宣传工作月度策划会提供基础材料。

(6) 协助市科协办公室，做好中国科协网、首都之窗网的政务信息报送工作，并按按时完成信息汇总统计等具体工作。

(7) 按工作要求，对市科协政务平台信息内容进行安全巡检，排查敏感信息，制定管理办法和预案，建立市科协政务新媒体敏感信息排查处理台账。

(二) 服务要求

乙方需按照甲方的要求以及经甲方同意的项目实施方案，高质量完成项目的所有内容。

第三条 履行期限、进度和方式

(一) 合同履行期限：自【2024】年【5】月【1】日起至【2025】年【4】月【30】日止。

(二) 具体进度要求如下：

实施阶段	工作内容	时间进度 (年 月 日 止)
第一阶段	做好日常北京市科协门户网站、新媒体、移动客户端（APP）信息发布和运营服务，完成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全国科普日等重大活动宣传，	2024 年 9 月 30 日
第二阶段	提交项目中期执行报告等验收材料，接受甲方中期检查验收。	2024 年 11 月 30 日
第三阶段	做好日常北京市科协门户网站、新媒体、移动客户端（APP）信息发布和运营服务，完成科学跨年活动宣传。	2025 年 2 月 28 日
第四阶段	提交项目终期执行报告等验收材料，接受甲方终期检查验收。	2025 年 4 月 30 日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制定并向甲方提交《项目实施方案》（作为本合同附件）。乙方按照甲方审核确认后的项目实施方案组织项目实施。前述经甲方确认后的《项目实施方案》将作为甲方验收的依据之一。

2. 【2024】年【11】月【30】日前项目承担单位需按要求提交项目中期执行报告。

3. 【2025】年【4】月【30】日前乙方应依约完成履约验收目标，提出履约验收申请，甲方按照项目管理和合同要求进行履约验收。

(三) 履行地点

1. 北京

第四条 项目监管与验收

1. 乙方需按照项目任务类别分解情况建立项目台账等财务账目管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支出明细、用途、支出汇总表等。甲方有权核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提供与项目相关财务账目（原件及/或复印件）及原始凭证等供甲方及/或甲方委派的中介机构核查。

2. 为保证乙方合同履行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随时对乙方工作情况进行检查验收，甲方所发现的乙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及时予以改正。若未改正或改正不达标，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甲方所支付的经费。

3.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组织有关人员接受检查验收，验收材料包括但不限于(1)项目实施方案；(2)中期执行报告；(3)绩效证明材料（附项目总体执行报告、相关媒体报道及获奖资料、满意度调查或第三方测评等统计分析资料，相应图片等证明材料）。

第五条 经费及支付方式

(一) 本项目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捌万】元整（¥【3980000.00】）。

前述合同价款已包含劳务费、税款等乙方为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所应当获得的所有报酬和费用以及甲方为此项目所有应当支出的费用。除本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外，甲方无须就本项目向乙方额外支付任何报酬或税费。

(二) 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帐户信息进行拨款，乙方应当保证其提供的账户信息真实、准确，乙方的账户信息发生变化的，应至少于甲方付款【10】个工作日前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由此导致的错付、无法支付等所有法律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乙方的账户信息：

户名：北京青年报网际传播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北京学院路支行

账号：087505120100301050558

(三) 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向乙方支付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捌万肆仟元整（¥3184000.00），中期检查验收合格后支付尾款人民币大写：柒拾玖万陆仟元整（¥796000.00）。

(四) 乙方需在收到首笔项目款后 2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银行开具的金额相当于合同款 10% 的履约保函，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捌仟 元整 (¥ 398000.00) 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函应由银行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保证责任，有效期至该项目履约验收通过后届满 2 个月之日止。

(五) 乙方应当在收到对应合同价款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出具正式发票。

(六) 乙方应对项目经费实行专款专用，保证项目经费的合理使用。项目经费使用必须满足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任务。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的经费检查，应配合甲方提供项目经费使用情况说明。

第六条 合同成果及知识产权

(一) 本合同项下合同成果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及其他相关权利均归甲方所有。乙方应按照合同及其附件要求向甲方提交合同成果，未经甲方书面许可或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为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除外）或许可第三人使用、或转让给第三人；未经甲方书面许可或同意，乙方不得将本项目资料的全部或部分复制、传播、转让或以其他方式泄露给其他单位或个人。否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二) 乙方应保证合同成果的原创性和独创性，即合同成果的内容应由乙方独立完成，对合同成果的表达形式应该有乙方自己独特的判断、选择；并保证其所提供的合同成果没有任何纠纷和权利瑕疵，不会侵害任何第三方包括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在内的一切知识产权权利，亦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包括名誉权、隐私权在内的一切民事权益，其内容及形式完全符合《著作权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乙方不得非法下载、编辑未经授权、许可的视频、软件、设计、图片、字体、音乐、其他影像资料等，对于乙方提交的任何合同成果及其所涉及素材、软件、商标、方案、宣传资料等全部资料文件，乙方保证均系其自有知识产权，或已获得相关权利人的授权，即均系合法来源且不侵犯任何他人任何权益，乙方保证甲方及其用户在使用乙方产品、服务、合同成果及其任何部分时不会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或其他合法权益的指控，亦不会受到任何有关地域、期限或文字等的限制。如因乙方违反前述保证内容，导致甲方因使用本合同项下成果而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的，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要求处理全部争议和纠纷，并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第三方索赔而支付的赔偿款、诉讼费、律师费、取证费用、差旅费等。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的有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第七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本合同项目的执行、完成进度、经费使用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并提出相应意见建议，乙方应予以配合。
2. 乙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挪用项目经费，或者未按本合同约定的经费支出范围使用项目经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全部或部分退还经费。
3. 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自行组织或委托第三方对本合同项目工作成果进行验收评价。
4. 甲方有权接收本合同项目成果，并享有该成果的所有权、知识产权等相关权利。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对项目经费实行专款专用，保证项目经费的合理使用。项目经费使用必须满足完成本合同约定的任务。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的检查，向甲方提交项目经费使用情况说明。
2. 乙方应按照项目具体情况及进度计划做好项目内容策划和相关筹备工作，保证项目任务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3. 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执行所承担项目。
4. 乙方应加强调研，缜密计划，加强管理，认真组织项目实施，确保项目各项工作顺利实施、完成。
5. 乙方应认真履行职责，切实实施项目各项工作，保质保量依约完成项目各项指标。
6.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期限，以工作汇报的方式定期向甲方报告项目进展情况，工作结果，存在的问题和当期工作计划。
7. 本合同规定的工作和任务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
8. 乙方应配合甲方及/或上级单位组织实施的考核评估、项目绩效评价等工作。
9. 乙方须保证其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合法性，并保证甲方不会因此而遭到任何第三方的索赔或陷入任何法律纠纷，否则，相关责任和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乙方亦应承担甲方因此而遭受的任何损失、支出及索赔（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调查费、交通费、第三方主张的赔偿金以及其他因此支付的合理开支）。
10. 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项目具体情况派出服务团队人员，并向甲方提供服

务团队人员情况及分工（详见附件）。乙方应保证其人员的稳定性，及其投入项目的时间。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得随意更换服务团队负责人和主要成员人员，若确需更换需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且接替人员的职位、资历应当与被调换的人员相当。乙方指定【刘林】为项目负责人。

11. 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相关基础资料、设备、保障足够的高素质人才参加项目实施，配置相应的服务工作团队，必要的技术支撑条件，确保项目正常开展和顺利实施。乙方对甲方在工作中提出的意见要积极配合，并按照甲方提出的要求或按双方协商后的意见开展工作。

12. 乙方在执行合同约定任务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承担安全义务并落实安全责任。因乙方工作不当或失误造成甲乙双方及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八条 保密

（一）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对其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与本项目相关的信息以及甲方其他未公开的信息，应当采取适当有效的方式予以保密。乙方仅得在本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使用上述资料及信息，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复制或披露给任何第三方。乙方对保密信息发生的被盗、泄露、或其他有损信息保密性的事件承担全部责任，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本合同终止后【2】日内，乙方应立即归还载有前述信息的全部资料和文件的原件和复印件，以及前述信息的载体。如果该信息属于不能归还的形式、或已经复制或转录到其他资料或载体中，则应立即删除，不得恢复删除或留存任何副本。

（二）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接触或产生涉密数据的，应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执行。如由于乙方的原因而导致泄密的，乙方应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出于任何目的向第三方泄露本合同的任何内容及本合同的签订、履行情况，国家司法机关或监管机构要求提供的除外。

（四）乙方承担的保密责任期限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至甲方公开有关的保密信息之日止。上述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的终止、全部或部分条款无效而终止或无效。

第九条 不可抗力

（一）鉴于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于北京市财政拨款，如因疫情等不可抗力因素或财政

部门调减预算，导致活动无法开展，甲方有权提前七天通知乙方终止本合同。届时，乙方将未按预算明细执行的部分经费退还给甲方。乙方应无条件配合甲方办理相关手续。

(二)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如甲乙任何一方因战争（不论是否宣战）、动乱、地震、飓风、洪灾、台风、火山爆发、暴风雨、严重的火灾、政府行为或该方不能合理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任何其他不可抗力事件，致使该方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其合同义务或延迟履行合同义务，免除该方的违约责任。

(三) 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尽可能短的时间内用传真或电子邮件通知另一方，说明事件发生的详情和对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并在其后十四（14）日内以快递信函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另一方确认。

(四)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量设法减少不可抗力事件对合同履行的影响，延迟履行合同义务的期限应与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期间相当。

(五) 一旦不可抗力情况停止或由其产生的后果已经消除，受影响的一方应立即恢复合同义务的履行，同时用传真或电子邮件通知另一方，并用快递寄出确认函。

(六) 如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超过 60 天，则双方应尽快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进一步履行的问题。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 任何一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二)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期限完成提供项目成果义务，应承担逾期交付责任，每逾期一日，需向甲方支付本项目经费总额【1%】的违约金，上限为本项目经费总额的【30%】。

(三)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所提供本合同项目成果不符合要求，未通过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验收评定的，应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更正完善，由此所增加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因此造成逾期交付，按照本条第（二）款承担相应责任。

(四) 因乙方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致使甲方涉及相关纠纷，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本合同全部价款，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仲裁费、律师费、公证费、调查费及实际损害赔偿金等费用。

(五) 任何一方因另一方违约或侵权行为而招致的合理的调查费、律师费等相关法律费用，以及该方因另一方的原因而向第三方承担的赔偿，均属于该方因另一方的违约

或侵权而受到的损失。

(六) 乙方擅自中止履行合同义务，或擅自解除合同，应退还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 30% 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七) 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而须向甲方支付的任何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损失赔偿费用、违约金等），甲方均有权在向乙方支付项目经费时予以扣除。

第十一条 合同的解除

(一) 甲方解除合同

乙方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发出书面通知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已收取的项目经费，并向甲方支付项目经费总额 30% 的违约金，前述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1.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项目约定期限完成相应工作任务；
2. 乙方所提供本合同项目未通过甲方或甲方委托的第三方验收评定，亦不能在甲方另行指定的期限内完成修正，达到合同约定要求的；
3. 因乙方违反合同约定，致使甲方遭受重大损失，或受到较大声誉负面影响的；
4. 乙方拒绝或阻碍甲方合理监督，经甲方催告后在合理的期限内仍拒绝改正的；
5. 乙方所提供的本合同项目成果出现两次验收不合格，或出现任意违约行为达到两次的；
6.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承担的工作内容转包，或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转让、转委托给第三方的；
7. 乙方存在其他根本违反合同义务的情形，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二) 乙方解除合同

如甲方无正当理由未能按本合同约定期限向乙方支付项目经费，逾期达 30 日，并经乙方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支付，乙方有权以书面通知解除本合同。

(三) 如本合同因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根据本条约定行使合同解除权而全部解除，本合同尚未履行部分终止履行；对本合同已经履行部分，行使合同解除权的一方有权根据本合同其他条款之约定采取救济措施，包括要求对方赔偿己方因执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一切支出和遭受的一切损失。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

(一) 双方因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首先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

的，则任何一方可以按下述第【2】项方式解决：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将争议提请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仲裁或诉讼进行过程中，双方将继续履行本合同未涉仲裁或诉讼的其它部分。

第十三条 通知

双方关于本合同及项目履行事宜的书面通知，应当按照本条所列明的地址发出。如果以快递或者挂号信形式寄送的，自发出之日起第【3】日视为送达之日，内容以邮寄单据记载为准；以传真发出的，发出后下一个工作日即被视为送达，但应有传真确认报告为证，并应发出上述确认信件（确认信件与传真件内容不符的，以传真件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的，发出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视为送达。依照本条列明接收信息以任意方式所发送的书面文件，拒收均被视为送达。任何一方的联系方式发生变更的，应当在【3】日内通知相对方，否则因此产生的一切不利后果自行承担。本合同所约定的各方地址适用于各方各类通知等书面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仲裁、诉讼等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甲方：北京科普发展与研究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育慧里4号

邮编：100101

电话：13693257523

电子邮件：hellonicole12000@163.com

收件人：王伊男

乙方：北京青年报网际传播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白家庄东里23号A幢

邮编：100026

电话：13520580695

电子邮件：BK_zhangzhe@163.com

收件人：张哲

第十四条 生效及其他

(一)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双方盖章确认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二) 合同项目在执行过程中，如果随着研究工作的深化，发现本项目或原定的任务、指标等确需撤销或作必要调整、修改时，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并签订项目合同修改书。

(三) 本合同的所有附件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附件内容与合同正文有任何不一致，以合同正文为准。

(四) 本合同一式【4】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2】份。

(五)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六) 本合同各条标题仅为提示之用，应以条文内容确定各方的权利义务。

(七) 未得到对方的书面许可，一方均不得以广告或在公共场合使用或变相使用对方的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任何一方均不得声称对对方的名称、商标、图案、服务标志、符号、代码、型号或缩写拥有所有权。

(八) 本合同的任何内容不应被视为或解释为双方之间具有合资、合伙、代理、劳动或劳务关系。

(九) 本合同替代此前双方所有关于本合同事项的口头或书面的纪要、备忘录、合同和协议。

本合同附件为：《项目实施方案》。

(以下无正文)

甲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4 年 4 月 26 日

日期：2024 年 4 月 26 日

项目实施方案

一、北京市科协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和运营服务方案

（一）项目服务背景概述

北京市科协门户网站是市科协开展科技界思想政治引领的重要阵地，是面向科技工作者及广大公众提供在线服务的综合政务服务平台。通过专业化的运维保障，提升北京市科协门户网站在政务信息、科技信息、服务信息整合传播中的主渠道作用，发挥信息发布、信息互动、信息共享、资源管理、多类型信息接入的主平台作用，进一步提升北京市科协门户网站的社会影响力。加强北京市科协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和运营工作，对于密切联系服务广大科技工作者、建强科技界宣传思想文化阵地、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维护党在科技界执政基础，具有重大意义。

（二）项目科学合理性及可行性

随着北京市科协社会影响力的不断提高，门户网站建设将继续以“为科技工作者服务，为创新驱动发展服务，为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服务，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服务”的“四服务”职能为己任，为首都科技事业建设发展贡献更多力量。

一是积极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助力北京市科协，使之与北京市科协各级组织机构和广大科技工作者之间的联系更加紧密。二是提升社会公信力，突出政治性、政务性、服务性的特点，打造具有首都特色的政务服务品牌。三是全面整合北京市科协的信息资源，围绕市科协重点工作、重要活动

以及民生社会关注的科技热点、科学精神、科学文化等方面大力宣传报道，充分展示首都科技工作者的新面貌，树立北京市科协的良好形象。四是充分展示了市属学会、基金会、区科协，企事业单位、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园区科协等基层组织、高校科协等相关单位年度工作情况以及取得的相关工作成就，综合展示科协各级组织的工作能力、传播影响力以及蓬勃生命力。五是紧紧抓住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科技革命带来的机遇，强化传播和互动效果，拓宽沟通边界，整合信息资源，方便科技工作者、社会公众和科技创新企业使用，进一步增强市科协整体信息服务功能和体系支撑能力。

（三）项目要求以及具体工作安排

为提升北京市科协舆论地位、做好桥梁和纽带的重任，项目团队将充分利用自身优势，配合北京市科协工作需求来策划、设计、制作专题栏目建设，并积极对接市科协工作，对其日常工作动态、活动等进行全方位、深入性的采访报道。围绕网站传播特点和优势，拓宽传播渠道，突出网站的政务属性和深度报道属性，开展年度宣传工作，展现首都科技界形象。除新闻类信息内容外，还将以科学普及、科技创新故事、视频专题等内容为切入点，丰富网站信息，助力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具体工作内容包括：

1. 北京市科协门户网站信息维护工作

项目团队负责市科协门户网站信息维护工作，包括信息采集、发布等。政务信息全年发稿不少于 2500 篇，点击量

不少于180万，网站正常运行率大于99%。对所有信息进行发布前的编校工作。对重要信息稿件中的图片进行优化调整，设计制作网站要闻、动态信息等栏目图片。活动预告、资源集锦、专题专栏等内容按需更新。跟进科协重大活动，策划、设计、制作相关活动专题，结合北京市科协重点工作和重要活动，开展市科协重大活动专题栏目建设，并拟定专题建设方案。

2. 北京市科协网站日常维护管理

项目团队负责网站日常维护管理，建立市科协网站运维管理制度，成立项目组，对页面标签、栏目设置、内容展示等建设及内容巡检，确保网站建设合规，意识形态安全，内容展示清晰，方便公众使用和浏览。

负责网站日常维护管理，建立市科协网站运维管理制度，成立项目组，对页面标签、栏目设置、内容展示等建设及内容巡检，确保网站建设合规，意识形态安全，内容展示清晰，方便公众使用和浏览。

负责市网站后台数据缓存冗余清理，相关数据增删、问题响应处理、编辑技术问题解决、相关技术支持配合、与相关网站开发方技术沟通。

加强日常对市科协网站各栏目发布的内容、页面展示效果、页面加载时间等进行巡检，每日巡检次数不低于3次；加强对重点栏目、重点专题和重点产品页面的巡检，巡检频率每日不低于5次。

3. 配合数字科协建设，负责北京市科协网站的前端功能及页面开发

项目团队配合数字科协建设，负责市科协网站的前端功能及页面开发。现有页面包括北京市科协官网首页、科协简介、学会组织、学术交流、科学普及、科创服务、人才高地、党建引领、信息公开等 9 个一级栏目及 47 个二级子栏目。

首页：科协要闻、科协动态、各区科协、学会动态、基层组织、通知公告、活动预告、政府采购、招考录用；

科协简介：科协简介、驻会领导、组织机构、各区科协；

学会组织：典型学会、市学会、基金会、高校科协、企事业单位科协；

学术交流：活动预告、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交流社群；

科学普及：科普动态、科普活动、全民科学素质行动、品牌活动、科普视频、科学传播融媒体；

科创服务：通知公告、学术交流、人才培养、决策咨询、国际合作；

人才高地：科技人才、科学传播专业职称、最美科技工作者、科协奖项、科学家精神、智库；

党建引领：机关党建、党员学习、科技社团党建、科协党校、监督举报；

信息公开：政策法规、科协章程、科协公报、科协简报。

4. 按照宣传要求进行网站改版，调整栏目架构和页面内容

按照市科协宣传工作的需要进行网站改版，调整栏目架

构和页面内容。对重要信息稿件中的图片进行优化调整，设计制作网站要闻、动态信息等栏目图片。活动预告、资源集锦、专题专栏等内容按需更新。

（四）设置网站内容发布机制并配合开展重点活动宣传推广

1. 网站内容发布机制

发布原则：所有内容均经过审核无误并确认后，再进行发布，项目团队不推送任何未经审核的稿件或其他内容。

内容发布：针对一般选题，记者自采的稿件每天上午报送选题，当天下午成稿上传后台并报送，确认无误后推送；转载的稿件，报送选题后第一时间将转载内容上传至后台并报送，确认无误后推送。针对专栏专题，在重大活动期间或重要宣传节点期间，如5·30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北京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全国科普日北京科学嘉年华、北京科技交流学术月、科学跨年等重要活动，在官网开设专栏、专题，将相关主题的内容全部在专栏和专题展示，形成良好的宣传效果。

活动发布：对于线上活动，编辑及时报送，经审核无误后发布。

突发事件：遇到极端天气或者突发事件时，第一时间发布官方提示、辟谣、发布类等信息。

2. 重点活动宣传推广

项目组将根据北京市科协整体工作以及重点工作要求，设计并制作相关宣传品，包括但不限于海报、长图、短视频、

图文等。例如，逢重大节假日及重大活动期间，可围绕主题设计系列主题海报。宣传品制作前项目组将报送设计方案，通过后投入制作，并按要求提供制作凭证。并根据宣发需求，在不同平台进行宣发。

（五）项目团队整体服务机制

1. 加强门户网站政务信息管理水平

进一步建立健全及时沟通、反馈、汇报工作机制。严格遵循北京市科协的统一管理，服从大局。完善《北京市科协门户网站管理办法》《门户网站管理应急预案》《北京市科协门户网站内容审核制度》《审核人员岗位责任制》等各项管理制度，不断提高门户网站管理水平。

2. 提高门户网站政务信息内容质量

针对北京市科协门户网站重要信息的采用，严格按照信息审核程序处理。项目团队与北京市科协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单位、各区科协、学会、协会、基金会、基层组织等建立有效联系，严格按照信息报送规范进行报送和采用，并对报送信息提出有效建议，不断提高报送稿件的内容质量。

3. 提高北京市科协政务信息内容安全

为保障北京市科协门户网站政务信息内容安全性，运用信息化、大数据等技术手段配合人工进行网站安全巡逻，确保网站不出现意识形态安全问题，建造清朗网络空间。

4. 发挥龙头作用，加强北京市科协组织宣传工作

为北京市科协所属各区科协、学会、协会、基金会、基层组织提供工作支持，建立有效沟通机制，及时报道和宣传

北京市科协各组织机构的工作，加强信息宣传工作的思想政治引领，加强与北京市科协各组织的联系，发挥北京市科协的龙头作用。

5. 优化北京市科协门户网站功能体验

按照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网站发展指引》的实施意见，适应互联网发展变化，推进北京市科协系统网站和系统资源集约共享，持续开拓创新。通过对后台大数据分析，对北京市科协系统资源进行全面梳理和优化；通过横向、纵向对比分析同类网站，不断提出新的网站建设思路 and 方案优化网站栏目结构体系，努力将之建设成为“为广大科技工作者所用”的网站；以门户网站为基础，以资源整合为目的，全方位整合北京市科协其他网站群资源。

（六）针对性服务管理

为建设北京市科协门户网站，成立项目团队，全面负责门户网站的运维管理工作，对内容的科学性、政策性以及先进性、可靠性等进行审核和指导。

项目团队负责人对项目进行决策及方向把握，审批各项目建设相关方案。项目团队由采编主任编辑、网络编辑、信息技术支持、视觉设计、策划编辑等方面人员组成，并驻场开展工作。

服务内容包括技术支持、页面设计制作、交互功能设计、精品栏目研发、内容资源编辑、新媒体宣传推广、策划执行等工作。

根据项目需要，项目团队还将组建由首席专家、核心专

家、科学顾问、项目管理顾问、法律顾问专家组成的专家团队，职责包括对以上项目建设方案进行研究和审定；对以上项目的发展进行规划研究；对项目内容的科学性、政策性以及技术先进性、可靠性进行审核和指导。首席专家负责指导和协调专家组成员开展工作；核心专家担纲各项目的策划和审核；科学顾问不定期审核项目内容的科学性和准确性；管理顾问负责项目管理咨询；法律顾问负责法律咨询。

二、北京市科协新媒体信息发布和运营服务方案

（一）项目服务背景概述

北京市科协新媒体是移动互联网时代党和政府联系、服务、凝聚广大科技工作者的重要渠道。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的意见》，适应移动互联网的发展趋势，按照北京市科协《关于推进首都科普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要求，北京市科协坚持正确方向，坚持一体发展，坚持移动优先，坚持科学布局，坚持改革创新，推动构建网上网下一体、内宣外宣联动的舆论宣传格局，建立以内容建设为根本、先进技术为支撑、创新管理为保障的新媒体传播体系，奋力开创新时代市科协宣传工作新局面。

北京市科协新媒体运维围绕市科协官方微信运维、新媒体矩阵建设以及信息内容建设管理等方面综合打造北京市科协政务新媒体平台工作，运用新媒体手段对广大科技工作者和社会公众开展科学方法、科学原理、科学精神和科学文

化的宣传推广，推进市科协政务公开和公共服务，持续讲好科协故事，发挥其宣传引领作用。

（二）项目科学合理性及可行性

2024年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上台阶、上水平的关键一年，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加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的重要历史时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大力宣传党和国家对科技事业的高度重视和对科技工作者的关怀关爱；弘扬新时代科学家精神，大力宣传首都科技工作者在北京市“四个中心”建设中的突出贡献和感人事迹；大力宣传科协组织立足新发展阶段，在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中的新担当新作为，团结引领广大科技工作者服务首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年度重点宣传内容包括：

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从二十大报告中找题目，从改革创新中做文章，将党的二十大精神与科协责任担当知行合一；

弘扬科学家精神，讲好首都科技创新发展蓝图和科技工作者的创新故事；

深度挖掘市科协团结引领科技工作者取得的学术、科普、科创、智库、人才等方面的重要成果；

贯彻落实《北京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服务全民科学素质提升，推进“四个中心”功能建设；

充分展示“数字科协”应用场景，深度挖掘科技工作者故事，提高公民对智慧城市的认知度和获得感；

服务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推动“千人进千企”等推进成果转化等工作；

科技馆之城的建设，体现首都科学传播资源整合，推动全民科学素质建设。

加大科普视频传播力度，对市科协重点策划的《大先生》《推开科学的窗》《青年问青年说》等一系列科普视频进行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化宣传，深化科教融合、服务人才培养，在全社会大力营造团结奋进开放创新的浓厚氛围。

加强对国际暨港澳台交流宣传，推动学会学术国际交往能力提升，促进与国际科技组织交流，开展海外引才等方面开展工作指导，畅通对外交往渠道，讲好中国故事。

（三）项目要求以及具体工作可行性安排

北京市科协新媒体信息发布和运营工作将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强党的群团工作的领导指示精神，结合政务新媒体的发展趋势和网络传播的新形势、新环境、新格局，提升“北京科协”微信公众号及其他新媒体账号在市科协新媒体传播体系的服务站位。结合北京市科协工作内容，打造更多的原创精品栏目、增加内容的表现形式、拓宽优质内容的传播渠道，实现公众号辅助科协办公工作的相关功能，结合北京市科协重点活动，以融媒体报道为原则，策划在先，精心打造，创作优质短视频、专题、长图、H5、海报等内容，形成适合多种平台的内容库，结合宣传报道节点推出，不断

扩大影响力，构建全媒体平台传播矩阵。

在实际工作中应遵循以下原则：

政治性是前提。把党和政府的声音传播好，把科技进步的主流展示好，做好对热点问题的引导。做好新闻舆论工作，维护意识形态安全。加强热点追踪和大V互动，吸引更多的关注和注意力，激发情感共鸣，促进传播效果裂变。

先进性是根本。全方位、多角度讲好“科协故事”。作为政务新媒体，“北京科协”将紧密围绕北京市科协工作，聚焦优秀典型，传播新时代科技工作者新面貌，丰富发布内容，推进融合发展，传递科协声音，讲好“科协故事”，实现引领舆论、壮大昂扬向上主旋律的良好效果，将民心汇聚到总书记思想、党中央重大部署上来。

群众性是本质。深入持久地宣传群众，服务群众。加强科技产业政策的报道，服务科技工作者。除日常常规推文外，汇总整理相关部门发布的产业政策，对科技产业政策进行及时报道及传播。让公众能掌握最及时、最全面的产业政策信息，做好惠民服务。

突出科协重大活动报道，彰显平台特色。围绕5·30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北京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暨第十四届北京科学嘉年华、北京科技交流学术月、青少年创新大赛、北京高校科学营、全市优秀科技工作者表彰、科学跨年系列活动等市科协重大活动，策划一系列海报、长图、直播等原创新媒体产品，丰富新媒体内容形式，彰显平台特色。

1. 北京市科协官方微信公众号的信息维护工作

项目团队负责北京市科协新媒体信息发布和运营工作主要负责市科协官方微信公众账号的信息维护工作，包括原创内容制作。全年微信公众号发文数量不少于 1500 条，原创率不低于 30%，在中国科协宣传排行榜中排名保持前三。持续提升市科协官微的传播影响力，到 2024 年底粉丝突破 30 万，总阅读量超 600 万。

为进一步提高微信公众号的传播力和影响力，项目团队将围绕重大活动、重要节点宣传，提前策划选题，提前出具内容规划方案、编辑整合方案，并做好相应内容的设计工作。重要时间节点排期如下：

第一阶段：（2024 年 4-6 月）

（1）“5.30 全国科技工作者日”主题宣传。围绕科技工作者日主题，组织发动市学会、区科协、基层组织，建好科技工作者之家，宣传引领科技工作者面向公众开展科普服务，提升科技工作者参与城市治理的参与度，发挥科技工作者智慧服务党和政府科学决策主力军作用。网站端建设“5.30 全国科技工作者日”专题，同步更新相关活动内容。

（2）北京“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联合市委宣传部，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市经信局等单位共同开展“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广泛动员、层层发动、集中宣传，树立科技工作者良好形象。网站端建设“最美科技工作者”专题，同步更新相关活动内容。

（3）科学家精神宣传服务平台。广泛宣传市科协“首都科学家精神宣讲团”队伍及科学家精神专题课程，推动科

学家精神进入中小学思政课堂，打造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着力转化老科学家信息采集工程资源，以沉浸式体验和党课教育等方式，讲好老科学家的卓越成就和奋斗故事。新媒体端加快生产大众语言、形象生动、形式多样的科学家精神作品，推动科学家精神从科技界走向全社会。资源共享，加强培训教育，形成市区科协、学（协）会、高校科协、园区科协等合力推动弘扬科学家精神工作的联动格局。网站端配合相关信息同步更新推送。

（4）中关村论坛/中国科幻大会。中关村论坛是我国面向全球科技创新交流合作的国家级平台，高位链接全球创新资源。利用融媒体手段打造一波科学传播新高潮，突出展现市科协参与中关村论坛，通过聚焦重点领域广泛宣传、紧贴热点，提升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引领和带头作用，打造“首都学术”服务平台。网站端同步更新相关活动内容。

（5）围绕中国科幻大会，新媒体端做好北京科幻创作“光年奖”评选宣传工作，集中展示北京科幻创作成果，发挥好科协组织资源聚集优势和平台优势，切实通过举办青少年科幻活动为首都公众和青少年提供丰富精彩的科幻互动体验。网站端配合相关信息同步更新推送。

（6）北京科技活动周。围绕科技周活动主题，重点突出“北京争先”，多角度阐述北京全面领先的科技创新成果，突出宣传北京元素、科学普及与科技创新元素，体现北京在支撑国家实现科技自立自强中的历史担当，彰显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底气、勇气和锐气，让公众足不出户即可

享受到科技和科普大餐。网站端同步更新相关活动内容。

第二阶段（2024年7-9月）

（1）全国科普日。重点宣传北京主场活动，新媒体端采用宣传片、短视频、专题专栏、户外海报、访谈互动、手绘漫评、深度报道等融媒体方式，深入开展社会性群众性科普活动，突出活动主题化科普、社会化动员、数字化传播，激励全社会履行科普责任，推动形成社会化科普大格局。网站端同步配合搭建建设“全国科普日”专题，同步更新相关活动内容。

（2）北京学术交流月。学术交流是策源科技创新的重要体现，是科技创新的土壤，是市科协打造的首都学术品牌，聚焦科技前沿、突出交叉融合，链接全球创新资源，新媒体端突出宣传市科协作为联系服务科技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积极链接海外高层次人才，对汇集国内外高端科技学术人才资源，提升北京科技创新国际影响力起到的积极作用，突出宣传首都学术品牌。网站端同步配合搭建建设“北京学术交流月”专题，同步更新推送相关活动内容。

（3）科技馆之城活动周。支持科技企业、科研机构、高等院校等科技创新主体发挥科技创新优势，推动科技资源科普化，鼓励和引导科技工作者从事科普工作，为科技工作者与公众紧密联系构建桥梁。新媒体端加强宣传引导，及时推送馆城信息，强化全城联动，为北京市民在暑期提供大型全民级的科技文化盛宴。网站端同步更新推送相关活动内容。

第三阶段（2024 年 10-12 月）

（1）“科学跨年”系列宣传。市科协在 2024 年还将延续科学跨年活动。通过科技科普活动，解读科学热点，普及前沿科技，传播科技进步，弘扬科学家精神，创科技科普新路，届时，新媒体端+网站端同步配合预热及宣传。

（2）首都学术专场活动。新媒体端提前发布活动直播预告、宣传海报，并在视频号进行专场直播；活动当天及时发布活动消息稿，配合进行相关宣传工作。网站端配合相关信息同步更新推送。

（3）千人进千企。盘点千人进千企年度成果，做好科技服务典型案例宣传，推动更多企业加入基础研究、技术创新、成果转化、产业化等科技创新活动中，进一步体现市科协落实中关村新一轮先行先试改革任务，持续深度参与科技成果评价改革试点。网站端配合相关信息同步更新推送。

（4）创新链接。围绕首都科技经济发展和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链接海内外智力资源搭建的交流合作开源平台，讲述好科研和创新故事，服务智力和知识合作。宣传内容重点突出学术交流高端化、创新服务精准化、决策咨询科学化引领与市科协重点工作紧密联系，打造联动海内外人才建设、辐射全球的工作局面。网站端配合相关信息同步更新推送。

第四阶段（2025 年 1-3 月）

（1）科学跨年/新春发文。围绕科学跨年，新媒体端提前发布预热文章、预热海报、预热宣传片，活动当天，发布

节目单、新年祝福短片，对活动进行全程直播，并全网推出跨年之夜金句海报、跨年之夜精剪微视频，带读者回顾跨年之夜精彩瞬间。网站端同步建设“2024 科学跨年系列活动”

“科学跨年之夜”等专题，联动新媒体传播体系持续开展北京科学跨年活动，从预告到活动开展再到活动结束后复盘的整体专题报道；围绕新春佳节，新媒体端制作科协领导拜年、明信片等视频、图文，策划“春节我在岗”“科技馆里过大年”“科学家陪您过大年”“青年问青年说”等系列专题。网站端同步更新。

（2）北京两会。2月中下旬，进入“北京两会”时间。新媒体端及时转发北京日报、北京晚报、北京青年报等权威媒体的两会报道，凸显政务号服务功能。网站端配合相关信息同步更新推送。

2. 北京市科协官方微信公众号日常维护管理以及生产发布机制建设

项目团队负责市科协官方微信公众号日常维护管理，建立微信公众号内容生产和发布机制。完成微信公众号栏目设置、内容展示等工作，对发布内容进行日常巡检，确保微信内容展示清晰无误。积极留言互动，对粉丝关注及时响应，坚持正向宣传，正面引导。

（1）内容生产方面

根据选题策划，生产符合科协定位、公众需要、易于传播的融媒体原创精品。动员科协内部平台结合自身特点开发

特色产品，实现舆论引领，错位出圈；发挥北京市科协群团组织优势，整合组织、科技、人才、资源等，强化协同服务，借势借力推动资源共享；联合网红大V、知名组织、媒体渠道等，共同打造品牌融媒体产品。

以媒体资源库和科普资源库为基础，通过创造性转化实现资源库的二次开发。转化形式包括短视频、图文、动画、H5、交互游戏等适合互联网或移动传播推广的新媒体形式；通过二次开发拓展科普作品的创作形式，为社会提供丰富多样的科普资源，借助互联网平台创新传播，促进作品推广。

（2）内容发布机制

为充分发挥“北京科协”微信公众号政务新媒体属性，强化聚焦弘扬科学家精神与科学精神，宣传创新人物，塑造科协组织的社会形象，保障信息发布的权威性、及时性、准确性、严肃性。

（3）内容要求

围绕科协全面深化系统改革，全面展现科协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

围绕弘扬科学家精神，体现优秀科技工作者的人物故事，创新团队事迹；

围绕科技馆之城的建设，体现首都科学传播资源整合，推动全民科学素质建设；

围绕首都学术交流体系，体现学会动态、前沿科技进展；

围绕服务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推动“千人进千企”等推进成果转化等工作。

（4）发布频次

一日四发。如遇极端天气、突发事件、重大活动等情况，除日常工作范围之外，应根据实际需求，第一时间向用户发布官方提示信息，增加发布内容及频率。

（5）发布条数

每次发布 1—2 条（3 条以后的内容被系统折叠，不自动显示，影响传播效果）。

（6）文稿标准

内容必须准确无误：稿件务必保证内容准确无误。微信发布后，系统仅支持一次修改，且修改字数（含标点符号）20 个之内。

需有标题：标题字数不宜超过 15 字。

需有配图：文稿需提供至少一张图片；图片须有文字说明；配图支持 jpg，png，gif 格式，文件大小 5M 以内。

视频：支持 mp4 格式，建议不超过 20M。

文章字数：建议字数控制在 900-1500 字左右。

文章署名：需要写明单位处室名称。

（7）报送审核发布机制

为规范信息采集、审核和发布机制，实行稿件信息审批制度，坚持“先审后上、分级负责、保证质量”的原则，未经审核信息，一律不准发布。

遇重大时间节点宣传，需提前两周形成宣传策划方案，经审定后报送；日常宣传须将完成审核流程的稿件（含图片、视频等），至少提前一天报送。

3. 结合市科协宣传工作要求对微信公众号的栏目和页面进行改版

项目团队按照市科协宣传工作的需要对市科协微信公众号的栏目和页面进行改版。根据社会科技热点事件，进行针对性、主题性、应急性的升级改版。

一是结合市科协重点工作，如弘扬科学家精神、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科技人才（尤其是青年和青少年科技人才）、创新成果/人物、中国科幻大会、北京科学嘉年华、科学跨年之夜、科文旅融合等。

二是配合重要节日、纪念日等开发主题日相关融媒体产品。如结合五四青年节，5.30 全国科技工作者日等。

三是结合社会热点和突发事件，依托各级各类科协组织科学家、一线科技工作者、科技志愿者和科普信息员参与应急科普，通过制作图文、短视频等，从科学的角度全面阐述科学知识等，使科协服务与公众需求有效对接。

4. 维护以“北京科协”命名的十个新媒体平台

按照工作要求，维护以“北京科协”命名的视频号、科普中国号、微博号、头条号、网易号、百家号、企鹅号、澎湃号、抖音号、知乎号等新媒体账号，分析不同平台用户属性和定位，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信息发布。2024 年底，上述全部新媒体账号总共粉丝数不少于 140 万。同时根据工作需要，及时提供各种微信数据统计与汇总，每月、每半年、每年出具新媒体平台运营分析总结服务报告。

（1）内容策划方面

根据市科协年度工作宣传和宣传工作要点，确定重点选题、内容策划。重大选题由项目团队会同活动实施部门或单位组建专项小组，提前进行内容制作。

（2）内容发布方面

日常发布报道中央和北京市重要领导活动讲话、重大科研成果、重要科技政策和重要政务新闻，以及市科协工作要闻。同时宣传科技创新领域内的重要事件或重大活动中的科技类内容；科学文化素质建设方面的新闻事件；优秀科技工作者的宣传报道；科学家精神的弘扬和传播等。

（3）内容审核方面

项目团队原创及编辑图文、视频内容审核发布严格执行“三审三校+终审”制度。重点校对对字句、排版、格式，审核内容真实、逻辑合理、语句通顺、表达准确，画面、音乐、配音、字幕等视听内容无误，内容科学性审核、意识形态把关。

（四）系统宣传推广，扩大新媒体影响力

1. 主流媒体宣传推广

坚持数字优先、精准传播，打造“一主三特”新媒体格局。加强与新华社北京分社、新京报社等单位的战略合作。用好人民日报、北京日报、北京广播电视台等主流媒体。对于重点选题，在《北京日报》刊发评论文章，在北京广播电视台播出重要新闻，在主流媒体设置专题、专版，进行集中深入宣传。

2. 新媒体平台宣传推广

联合抖音、知乎等新媒体平台的渠道资源的优势，搭建专题活动页面和话题平台，进一步提高在公共媒体上的宣传力度。

3. 科协融媒体中心宣传

发挥“一次采集、二次加工、多元分发”的作用，充分利用市科协新媒体矩阵优势，不断汇聚融合全社会科学传播资源，逐步形成存储海量、内容丰富的科学传播资源库。

（五）项目实施的针对性保障措施

1. 数据保障

基于舆情大数据采集、分析和数据挖掘技术，对收集到的数据进行聚类、分类、关联关系分析等处理，及时掌握热点事件，并通过人机结合的方式，实现热点事件全过程全要素跟踪，为选题决策部署提供全面和深入的信息服务。

2. 机制保障

制定完善的项目团队工作机制和流程，包括选题报送机制、稿件报送机制、联合会商机制、应急联动机制、评优争先机制，以及工作推进会机制和“专报+月报”信息报送机制等。

3. 渠道保障

面向机关各部门、事业单位，市学会、基金会，区科协、基层组织等，建立科协系统宣传员队伍。各部门（单位）明确具体负责人，形成信息宣传工作专班，推进工作落实。

4. 队伍保障

通过培训、调研、交流等形式对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和科学传播技能培训，提高业务技能。对媒体从业者开展科学传播媒体科普新闻专项培训，提高科学传播素养，保证科技新闻、科学传播报道的专业性、科学性和易读性。

三、北京市科协移动客户端（APP）信息发布和运营服务方案

（一）项目服务背景概述

近年来，随着手机应用的丰富和智能化的不断提升，以随身性和便携性考量，手机的互动性体验更高，北京市科协紧跟时代需求，面向科协系统各级组织和科技工作者提供服务的相关系统功能移植到手机端。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和市委关于加强改进党的新闻舆论工作、推动科技创新工作的决策部署，遵循科学发展规律、媒体融合发展规律，“北京科协APP”将汇聚百余项科技业务，联通千余家科协组织，链接北京地区万余家科技科普场所，致力于服务首都百万科技工作者，让各级科协组织和科技工作者在掌上服务平台全方位、全时段掌握科协服务资讯。2024年“北京科协APP”将继续专注于科技信息共享应用，成为与科技工作者沟通交流的重要平台，服务科技工作者的重要途径，传播科学文化的重要渠道。

（二）项目科学合理性及可行性

“北京科协APP”致力于建设掌上服务平台，专为科协系统各级组织和科技工作者打造，围绕市科协重点工作、重

大活动和重要会议等，利用现有信息化资源，全方位、全时段掌握科协服务资讯，宣扬科学家精神，打造创新人才全链条托举，为前沿性学术、国际化科技搭建交流平台，助力落地化科技创新服务，促进社会化协同科学知识普及，提供专业化决策咨询以及全媒体科学传播，密切联络广大科技工作者，及时反映各类服务对象的建议和诉求，提供多项数字工具，便捷高效、一网联动，让科协服务随手触达，全线通达。

（三）项目要求以及具体工作安排

1. 北京市科协移动客户端（APP）信息发布工作

负责市科协移动客户端（APP）信息发布工作，包括信息采集、发布等，全年发文量不少于 2000 条，对所有信息进行发布前的编校工作，发布后的内容维护工作。

（1）信息采集

以北京市科协官网、蝌蚪五线谱、市纲要办成员单位官网，科技社团、高校院所科协、企业科协等相关单位官方平台为主要信息来源，通过信息抓取，汇总整理相关信息数据，突出重点发布资讯。同时深入挖掘深层次的信息，整合教育、医疗、交通等各行各业的科技类信息和资源，方便科技工作者及各相关单位使用，为用户提供高品质内容，为增强“北京科协 APP”的服务功能和内容体系提供有力支撑。

此外，注重科协系统内外联动，加强市级科技管理部门的合力，与市纲要办成员单位官方平台、科技社团、高校院所科协、企业科协联合建立信息报送机制进行报送和选用，与信息员建立有效联系，对报送信息提出有效建议，不断提

高报送稿件的内容质量。

（2）编辑审核

日常信息编辑工作包括内容采编与建设、稿件审核、图片处理等具体内容，编辑组将全年跟进科协重大活动，策划、设计、制作相关活动主题，对科协重大活动进行现场跟踪报道并及时发布相关活动信息。对科协重大活动和重点宣传对象进行采访和深度报道等。

工作组对内容产出严格遵守“三审三校”制度。“三校”是指从稿件编辑到最后签发，最少要经过专职校对人员进行三次校对，全部稿件都应由专职校对人员负责校对。校对人员负责校样的文字技术整理，各校次的质量监督检查以及付印样的通读，对校对质量负责。专业校对不低于三个校次，重大选题或重点稿件等应相应增加校次，高标准严要求，确保校对准确无误。编辑组对内容进行校对、审核把关后，严格依照甲方审核流程进行发布。

（3）上传发布

信息的发布应具有较强的时效性，保证信息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安全性；对即将上传发布的信息资料进行分类和版式设计，并对发布的信息进行严格审核。

（4）信息维护

安排专人检查页面呈现情况，确保排版规整，图片、视频正常显示。定期检查每篇内容下方的评论区功能，在文章末尾鼓励读者回复留言，同时做好舆情风险管控措施，完善后台留言审核功能，并选择优秀发言进行发布，及时解答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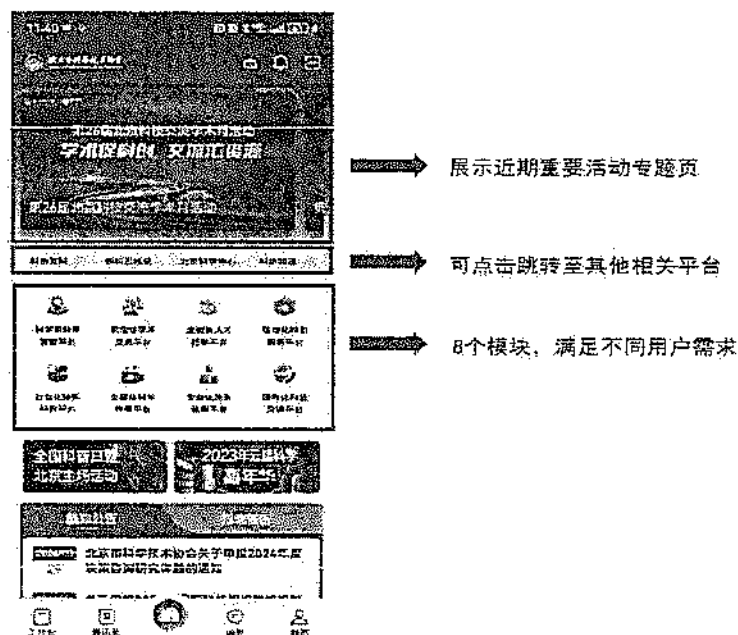
者的困惑和疑问，增加用户的体验感与参与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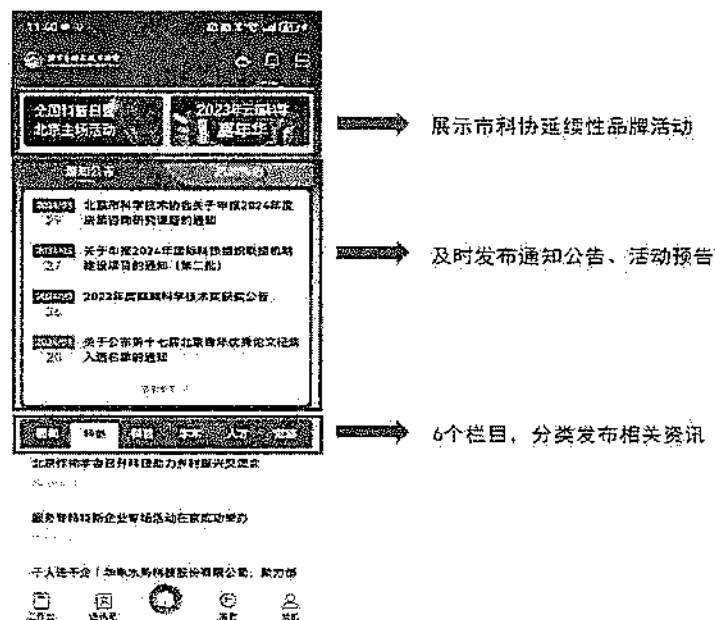
2. 对“北京科协APP”页面标签、栏目设置进行日常维护和巡检

按照市科协政务新媒体建设的总体要求，对“北京科协APP”页面标签、栏目设置进行日常维护和巡检，确保“北京科协APP”的页面内容展示清晰，栏目设置合理。

(1) 功能模块设置情况

“北京科协APP”首页设置了科学家精神宣教、全链条人才托举、前沿性学术交流、落地化科创服务、社会化协同科普、专业化决策咨询、国际化科技交流、全媒体科学传播等八大科技类公共服务平台共8个模块；链接至科协官网、蝌蚪五线谱、北京科学中心等多个平台；重点突出市科协系统相关的通知公告及活动预告两大栏目；同时还设置了要闻、科创、科普、学术、人才、党建等6个标签，满足不同群体的需求。





（2）日常内容维护

为确保“北京科协 APP”全年正常运营，围绕新媒体平台的服务职能，不断梳理内容信息，从内容、设计、运营、交互等多方面进行日常维护和优化升级，提升内容产出的主动性、信息转化的指导性、信息表达的多样性以及平台运维思路的开阔性。

内容更新与策划方面。根据收集到的用户反馈，定期更新栏目与版块的设置，保持新鲜度和吸引力。同时结合市科协重要时间节点、重大会议活动，策划专题栏目，提升用户参与度和粘性。

内容审核与优化方面。建立科学有效的监测机制，对发布的内容进行严格审核，确保内容质量、合规性和准确性，并根据用户反馈和数据分析，优化内容结构和呈现方式。

用户反馈与互动方面。利用数据分析工具监控内容表现和用户行为，了解用户喜好和需求；积极与用户互动，回应评论和反馈，增强用户粘性，收集用户意见和建议，为内容优化提供依据，不断提出新的建设思路 and 方案优化栏目结构体系。

（3）定期巡检

工作组将根据“北京科协 APP”运营需求和内容更新频率，制定巡检计划，明确巡检的时间、范围、内容和方法，利用自动化巡检工具对 APP 进行功能和性能测试，同时结合人工巡检，对细节和体验进行深入检查，详细记录巡检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和异常，有效提升“北京科协 APP”内容质量、用户体验和稳定性，为 APP 的长期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具体巡检内容包括：

内容质量巡检。检查发布的内容是否存在错别字、格式错误、排版不整等问题；确保内容符合 APP 定位和风格，无违规或敏感信息。

用户体验巡检。检查内容加载速度、页面跳转等是否流畅，无卡顿或延迟现象；确保内容排版合理、字体大小适中，易于阅读和浏览。

功能与交互巡检。检查内容相关的功能是否正常运行，如点赞、评论、分享等；测试内容页面的交互效果，确保用户操作顺畅无阻。

安全与合规巡检。检查内容是否存在安全隐患，如链接是否安全、是否存在恶意代码等；确保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规和政策要求，无违规内容。

3. 为市科协移动客户端（APP）的前端页面提供版面设计参考

配合数字科协建设，结合市科协整体风格呈现、栏目版块设计以及内容传播需求为市科协移动客户端（APP）的前端页面提供版面设计参考。

（1）设计原则

用户友好性。设计应简洁明了，易于理解和操作。重要功能和信息应放在显眼的位置，以便用户快速找到所需内容。

响应式设计。页面设计应适应不同尺寸和分辨率的移动设备屏幕，确保在各种设备上都能良好地显示和使用。

品牌一致性。设计应体现市科协的品牌形象，包括色彩、字体、图标等元素，以强化品牌认知。

信息架构。合理组织信息内容，使用户能够轻松浏览和查找相关信息。可以采用分类、标签等方式进行信息归类。

交互设计。优化交互体验，提供流畅的操作流程。例如，通过动画效果、按钮设计等提升用户体验。

可访问性。考虑到不同用户的需求，设计应符合无障碍访问标准，确保所有用户都能方便地使用APP。

（2）版面设计

首页设计：顶部放置市科协的LOGO和导航栏，方便用户快速定位到各个功能模块。中部展示重要通知、活动、文章等核心内容，采用大图+标题的形式吸引用户注意。底部设

置常用功能入口，如用户服务、科普知识、联系我们等。

内容页面设计：内容页面应保持与首页风格一致，采用统一的色彩和字体。内容排版应清晰明了，段落间距、字体大小等要合理设置，以使用户阅读。可以添加相关图片、视频等多媒体元素，丰富内容展示形式。

交互元素设计：按钮设计应醒目且易于点击，可以采用渐变、阴影等效果提升立体感。动画效果应简洁流畅，避免过于复杂或冗长的动画。反馈提示应明确及时，如操作成功、失败等状态应有相应的提示信息。

（四）项目实施保障

为保障北京市科协移动客户端（APP）平稳运行，成立专项项目团队，全面负责移动客户端的运维管理工作。项目团队职责包括对运维方案进行研究、审定、监督、落实；对项目内容的科学性、政策性以及技术先进性、可靠性进行审核和指导；负责信息内容建设和管理；负责应急事件处理以及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所有策划、执行、总结等工作。

四、信息管理和服务方案

（一）项目需求背景

北京市科协政务新媒体是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的官方媒体，是政务公开、科普宣传、人才服务、科技交流的大舞台；是服务首都、服务科协、服务百姓的综合科普信息平台。这就要求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的政务新媒体平台，不仅要满足日常的发布，积极与群众进行沟通互动，更要做好政务新媒体的常态化和具有权威性；不仅要展现市科协日常的相关

工作，更要体现出科协工作的价值和对整个社会发展的积极影响；不仅要服务于市科协的日常宣传工作，更要带动市科协新媒体传播体系的整体提升。

（二）项目科学合理性及可行性

为进一步提升服务首都科技工作者、服务全国科技创新中心建设的能力水平，推动市科协政务信息项目集约建设和政务信息资源整合共享，切实提高政务信息系统建设成效。2024 年要不断加强和提升内容建设和管理能力，提高科协系统政务和科普传播的创新潜力，真正使政务传播工作制度化、群众化、社会化和经常化，实现宣传体系不断完善，政务宣传不断创新，安全保障更加健全，工程成效显著增强的工作体系。

（三）项目工作任务及要求

1. 安排专业采编人员配合相关处室进行采写编发，高质量完成新闻报道

围绕市科协重点工作、重大活动和重要会议等，安排专业采编、摄影人员配合相关处室（事业单位）进行采写编发，高质量完成新闻报道，加强集中宣传报道。

重大活动举办时，融媒体中心将安排不少于 1 位记者、1 位摄影、1—2 个机位对活动进行全方位的报道，从新颖的角度对活动内容进行撰写报道，同时利用新媒体的特性，用视频、动图、H5、海报、长图等形式丰富活动内容切实做到内容的丰富性、内涵性、可传播性。

对于重大活动原创性文章的创作，每次至少要有 1—2

个长图文、1 个整体的活动宣传视频、3—5 个活动相关的 15S 短视频等表现形式，从回顾、介绍、展望、总结等多角度进行文字和设计的输出。

2. 安排专业摄影、摄像人员进行音像、视频等资料采集及后期制作等工作

围绕市科协重点工作、重大活动和重要会议等，按照工作需要，安排专业摄影、摄像人员进行音像、视频等资料采集及后期制作等工作。

摄影：2M 以上高清大图，无模糊、无虚影，人物无闭眼或其他不合适表情，会场全景、近景等不同角度照片。

摄影人员需在活动开始前 30 分钟到达指定会场，熟悉会场环境，每期活动结束后，照片需全部存放至指定服务器上。

摄像：高清、16:9、全景、四面，必摄：组长等主席台人员、会场干部全体、人物无闭眼或其他不合适表情，会场全景、近景等不同角度。

根据活动要求，每期活动安排 1—3 个机位全程拍摄，摄像人员提前 2 个小时到达指定会场，熟悉会场环境，并架设摄像设备，每期活动结束后，视频素材需全部存放至指定服务器上。

如活动需要剪辑视频，根据活动事前要求，提前安排布置机位，为后期制作保留有效素材，并按照指定要求时间提交短视频。

3. 做好科技政策、科技新闻的搜集及分类宣发

做好科技政策、科技新闻的搜集及分类宣发，确保内容翔实，发布及时。通过对蝌蚪五线谱、中国科协、人民网、新华社、澎湃网的网站政务动态关注，及时跟进具有时效性的政务类信息，建立畅通的信息采编渠道，及时发布相关信息。

遴选编辑门户科协要闻、科协动态及科协头条栏目信息，保持对科协官网的关注度，及时转发重要信息。

从权威媒体及时收集整理、发布科技界重大事件、重要活动以及科技前沿动态信息。从权威的微信公众号，例如：人民日报、科技日报、中国科协、央视新闻、北京日报、澎湃政务等账号中提取相关信息，进行内容的整合发布。

4. 建立完善项目例行工作会议制度

建立完善项目例行工作会议制度，按每周、每月召开不同主题的工作例会，由项目团队中管理层领导、项目经理和项目团队核心骨干人员参加例会。

5. 定期提供数据和分析报告，为市科协宣传工作月度策划会提供基础材料

根据运营工作进展，制作项目运维半月报、月报，半月报每月 2 期，每月 15 日、30/31 日提交，月报每月 1 期，月报中需体现市科协新媒体矩阵月度数据、微信运维数据及当月宣传重点、网站运维数据及当月发布重点、微博月度数据及当月发布重点、科普号月度数据及当月发布重点及下月规划。月报需在次月 5 日前提交。以上材料形成月度分析报告，并为月度点评会提供基础材料。

6. 协助完成政务信息报送工作

依据《中国科协系统政务信息报送办法》等规定，市科协及时向首都之窗、中国科协等官方网站报送北京市科协重要活动信息。报送稿件按照新闻稿件的属性、形式及内在要求为前提，严格按照中国科协、首都之窗网的报送原则和要求执行信息报送工作。

（1）中国科协网信息报送

根据《中国科协系统政务信息报送办法》《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门户网站管理办法》等规定，北京市科协积极向中国科协网报送市科协重要活动信息。

报送频率：每周一三五。

报送条数：根据当天政务信息数量决定，无固定条数限制。

报送要求：所有稿件在报送前，需统一发至指定工作群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进行信息报送。

（2）首都之窗网信息报送

首都之窗是北京市国家机关在互联网上统一建立的网站群，包括北京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市级各部门、各级政府和各级国家机关网站。

报送频率：每周一三五。

报送条数：根据当天政务信息数量决定，无固定条数限制。

报送要求：所有稿件在报送前，需统一发至指定工作群进行审核，审核无误后进行信息报送，内容时效性不超过 3

天。

7. 对市科协政务平台信息内容进行安全巡检

按工作要求，对市科协政务平台信息内容进行安全巡检，排查敏感信息，制定管理办法和预案，建立市科协政务新媒体敏感信息排查处理台账。具体包括：

内容质量巡检。检查发布的内容是否存在错别字、格式错误、排版不整等问题；确保内容符合 APP 定位和风格，无违规或敏感信息。

用户体验巡检。检查内容加载速度、页面跳转等是否流畅，无卡顿或延迟现象；确保内容排版合理、字体大小适中，易于阅读和浏览。

功能与交互巡检。检查内容相关的功能是否正常运行，如点赞、评论、分享等；测试内容页面的交互效果，确保用户操作顺畅无阻。

安全与合规巡检。检查内容是否存在安全隐患，如链接是否安全、是否存在恶意代码等；确保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无违规内容。

五、项目组织管理方案

项目团队针对本项目特点，编制项目管理方案，建立运维管理体系，制定服务制度和日常管理工作方法和措施等，成立运维服务团队，责任到岗，明确服务流程、服务规范，将过程管理、资源管理和服务标准进行详细规定。

（一）项目团队职责分工方案

北京市科协政务新媒体主要包括北京科协门户网站、新

媒体（微信、微博、抖音、视频号及头条号、腾讯号等其他新媒体传播平台）以及移动客户端（APP）。内容生产和传播包括选题策划、采编制作、审核发布、转发推广、监测评价、舆情处置等环节。传播形式主要是图文、音视频、H5，以及线上线下开展的科学传播品牌活动。

围绕“首都发展、科学文化、科技工作者”定位，按照“一主强、部门特、多媒发”建设思路，协调统筹各新媒体平台的规划建设和内容运营，所生产和传播内容按规定流程审核，通过“北京科协”政务新媒体统一对外发布，进一步提升市科协权威发布和舆论引导工作效能，扩大覆盖面和影响力。

1. 选题策划方面

项目团队实行选题策划会制度。每周召开一次选题策划会，会同相关部门和事业单位，根据市科协年度工作宣传和宣传工作要点，共同研究确定本周重点选题、内容策划和任务分工。

项目团队每日召开内部选题会，由平台运营方主编提出选题并作说明，各平台负责人参与讨论，确定当日宣传策划选题。选题会上讨论通过的所有选题由各平台负责人发送至融媒体专项工作群，进行策划简述，并提出具体制作形式与传播要求；周选题会后发布周内选题计划。

重大选题由项目团队会同活动实施部门或单位组建专项小组，小组需在重大时间节点至少两周前形成策划方案，经各级领导审定后实施。新闻通稿和审核流程至少提前一天

报送。

2. 内容发布方面

北京科协门户网站、新媒体（微信、微博、抖音、视频号及头条号、腾讯号等其他新媒体传播平台）以及移动客户端（APP）按照规定频次发布内容，遇重要事件、活动，可临时增加发布条数。

头条内容：主要转载报道中央和北京市重要领导活动讲话、重大科研成果、重要科技政策和重要政务新闻，以及市科协工作要闻。

其他条目：主要宣传科技创新领域内的重要事件或重大活动中的科技类内容；科学文化素质建设方面的新闻事件；优秀科技工作者的宣传报道，科学家精神的弘扬和传播；特殊时间节点，如科技周、全国科普日、传统节日、纪念日、二十四节气等，精心策划专属活动、图文内容及海报等。

3. 采编制作方面

项目团队采编制作采用编辑负责制，主编负责生产内容的整体把关。编辑可细分为图文编辑组和视频编辑组，各组分别设有主编。

选题经由选题会确定之后，交由内容采编组实施采编制作，采编组负责人进行任务分配。编辑进行内容采编制作过程中，需实时与策划人讨论，确定文章题目、内容主框架、主脉络、主论点。涉及跨组合作的情况由图文编辑组牵头，负责各编辑岗位及校对人员调用，资源组织、加工、撰写或制作，对生产内容负责。

科协系统各部门和单位提交的新闻稿，各媒体平台可结合平台特点进行相应修改，修改后的内容提交本组主编审核；涉及重要领导内容、修改幅度较大的，需反馈送稿部门征求意见。

4. 审核发布方面

微信、网站审核

项目团队原创及编辑图文、视频内容审核发布严格执行“三审三校+终审”制度。

一审：由责任编辑负责审核内容真实、逻辑合理、语句通顺、表达准确，画面、音乐、配音、字幕等视听内容无误；

二审：由主编联合中心编审专家组、科普专家工作室负责内容科学性审核，意识形态把关。所有编辑采访稿件需要交由活动主办部门负责人进行新闻事实审核；

三审：由中心领导负责发布审核、意识形态把关，重要内容报送宣传文化部领导进行意识形态把关。

一校：由校对对字句、排版、格式等进行基础校对；

二校：由校审对整体内容、逻辑、格式等进行二次校对；

三校：由主编终校定版；

终审：由主编转发定版内容到审稿群，发起发布审核流程，经审定后方可发布。编辑负责内容发布之后的改动处理与留言精选、回复，重要问题需第一时间向业务分管领导请示。

微博、短视频审核

微博、短视频内容审核发布严格执行“小组负责、重要

内容请示”制度。

微博内容由图文编辑主编带领运营小组合作运营；视频号、抖音内容由视频主编带领运营小组合作运营；日常选题由图文主编或视频组负责人审核，经业务分管领导审定后发布，重要选题需经中心负责人及上级领导审定后发布。

编辑负责内容发布之后的改动处理与留言精选、回复，重要问题需第一时间向业务分管领导请示。

其他平台审核

其他图文、音视频平台交由负责编辑日常维护，采用平台编辑负责制。

5. 转发推广方面

所有内容产品推送之后，由平台运营组负责渠道转发。项目团队全体人员均需利用各类渠道开展日常推送；重点内容经中心领导审批后，联合合作机构或合作媒体进行重点推广。其中重点维护市科协新媒体矩阵相关工作群，主动调度转发推广；联合各大主流媒体传播渠道，制定内容向各区融媒体中心推送；专题内容定向推送至指定平台或指定合作单位。

相关内容需转发至科协所属社群讨论，建议各类社群转发至朋友圈。

重点原创内容，需联系市广播电视局等单位，以及人民网、新华社、北京日报、科普中国等新媒体平台，主动推荐大号转载。

6. 监测评价方面

每日由编辑负责对内容数据、粉丝留言、转载申请等反馈进行基础监测。每周选题会进行工作复盘，对内容、数据、舆情进行分析讨论，提出改进意见。每月初统筹整理上月工作数据报告。每月初由业务分管领导组织内容阅评，工作绩效与具体奖惩措施挂钩，具体奖惩措施参见《北京市科协融媒体中心绩效考核细则》。

7. 应急处理方面

项目团队生产或发布内容如引发重大舆情，需对正面舆情加强监测引导，对负面舆情第一时间上报科协领导，经请示后及时采取处理措施。

（二）项目实施进度方案

按照项目管理方法，项目团队制定合理可行的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安排并严格执行，并按月度、季度、半年度、年度对所有执行场次的内容进行素材数字化归档，并及时提交项目总结与分析报告，并配合采购人完成项目验收文档。

月度运维资料：次月10日前，提交上月月度运维资料，内容包括：一网一号发文月度总结、月度数据、视频拍摄素材、摄影拍摄素材、策划方案、周选题。

季度运维资料：每季度月末，提交季度运维资料，内容包括：一网一号发文季度总结、季度数据、季度视频拍摄素材、季度摄影拍摄素材、季度策划方案、季度选题。

半年度运维资料：半年度末，提交半年度运维资料，内容包括：一网一号发文半年度总结、半年度数据、半年度视

频拍摄素材、半年度摄影拍摄素材、半年度策划方案、半年度选题。

年度运维资料：本年度末，提交年度运维资料，内容包括：一网一号发文年度总结、年度数据、年度视频拍摄素材、年度摄影拍摄素材、年度策划方案、年度选题。

以上资料除拷贝留存外，均需上传至指定服务器，对内容进行分类存储、归档。

（三）项目人员保障方案

2024 年根据工作要求，进一步优化配置队伍，将各项工作做精做细，把市科协宣传工作推向新高度。具体安排如下：

按照人员团队及服务要求派驻人员不少于 32 人，组建专职项目团队，负责 2024 年北京市科协门户网站、新媒体、移动客户端（APP）信息发布和运营，项目核心成员具有丰富的相关项目服务经验，保障项目的持续运营。

1. 驻场采编主任

分别统筹协调北京科协门户网站、新媒体、移动客户端（APP）的运营工作。采编主任均具有国家新闻出版署印发的记者证，从事媒体行业 5 年及以上，具有国内国际时政新闻科技新闻报道经验、新媒体运营经验及管理经验。

2. 驻场编辑

市科协网站 3 名、新媒体 7 名、移动客户端（APP）3 名，负责信息发布及内容维护工作。项目安排不少于 13 名驻场编辑，包括网站编辑 3 名、新媒体编辑 7 名、移动客户端（APP）编辑 3 名，负责信息发布及内容维护工作。岗位要求：驻场

编辑有 2 年及以上网站或新媒体运维经验或相关工作经历，具有较强的信息采编整合能力。

3. 视觉设计

负责市科协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科协 APP 的封面图、头图、动图、长图、海报等图片内容的设计与制作，以及其他平面视觉呈现或新媒体设计类产品的策划制作。岗位要求：需具备新媒体设计岗位 5 年以上从业经历，具有科技类及新媒体平面产品设计经验。

4. 专职驻场记者

负责信息采集及原创文字内容采访、综编等工作。岗位要求：具有国家新闻主管部门印发的记者证，在新闻媒体从业 3 年及以上，具有丰富的新闻采编及新媒体报道经验。

5. 摄影记者

负责摄影摄像工作。岗位要求：在新闻媒体从业 3 年及以上，具有丰富的新闻采编或新媒体报道经验。

6. 驻场策划编辑

负责市科协新媒体平台的专题、栏目策划、推广、总结等工作。岗位要求：具有 5 年及以上科技媒体策划及新媒体推广经验。

7. 专职驻场技术

负责政务新媒体网络平台的维护、优化、技术支持以及安全保障等工作。岗位要求：具有 3 年及以上网站运维经验或相关工作经历，且在相关行业从业 5 年及以上。

8. 专职驻场校对

负责市科协网站及微信新媒体平台发布的图文、视频字幕的校对工作。岗位要求：从事媒体校对工作5年及以上。

六、技术服务响应方案

（一）安排监审人员进行日常信息内容监审

为了确保信息发布内容准确无误，安排监审人员进行日常信息内容监审，包括但不限于排查敏感词、违纪官员、不良信息、错误链接、页面异常等工作。

1. 敏感词排查

监审人员需要定期更新敏感词库，并根据最新的政策法规和舆论环境进行调整。在信息发布前，监审人员将对内容进行敏感词筛查，确保发布的信息不含有违规或敏感词汇，避免引发不必要的争议或法律风险。

2. 违纪人员排查

监审人员需要关注最新的反腐动态和官员任免信息，对发布内容中涉及的官员信息进行核实。一旦发现涉及违纪官员的信息，监审人员将立即进行删除或修改，确保信息的合规性。

3. 不良信息排查

监审人员需要密切关注发布内容中的言论、图片、视频等信息，确保不含有暴力、色情、恶意攻击等不良内容。对于发现的不良信息，监审人员将及时进行处理，避免对公众造成不良影响。

4. 错误链接排查

监审人员需要对发布内容中的链接进行逐一检查，确保链接的有效性和准确性。对于发现的错误链接或无效链接，监审人员将及时进行修复或删除，避免给用户带来不便。

5. 页面异常排查

监审人员还需要对信息发布平台的页面进行日常巡查，确保页面布局合理、功能正常。对于发现的页面异常或错误提示，监审人员将及时联系技术人员进行处理，确保平台的稳定运行。

（二）北京市科协政务媒体平台应急响应预案

项目团队制定北京市科协政务媒体平台应急响应预案，对运营过程中突发的情况进行有效应对，确保市科协网站、新媒体及移动客户端（APP）平稳运营。

1. 突发情况分类与响应级别

突发情况分类：包括网络攻击、系统故障、信息泄露、内容错误等。

响应级别：根据突发情况的严重程度和影响范围，分为一级（重大）、二级（较大）、三级（一般）三个级别。

2. 应急响应流程

突发情况发现与报告：平台运维人员一旦发现突发情况，应立即报告，并初步判断响应级别。

应急响应启动：根据报告情况，迅速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响应流程，并通知主管部门。

应急处置：根据突发情况类型，采取相应的处置措施，

如切断攻击源、修复系统故障、删除或更正错误信息等。

信息发布与舆情应对：宣传部门负责及时发布准确信息，澄清误解，引导舆情。

应急结束与总结：当突发情况得到有效控制后，宣布应急结束，并进行总结评估，提出改进措施。

3. 保障措施

技术支持：加强平台技术建设，提高系统的安全性和稳定性，确保平台的正常运行。

人员培训：定期对平台运维人员进行培训和演练，提高应急响应能力。

信息备份：建立信息备份和恢复机制，确保在突发情况下能够及时恢复数据和信息。

（三）提供及时的技术服务响应

项目团队提供及时的技术服务响应，安排专人值守，公布联络方式，当遇到突发事件无法正常提供服务时，供应商应在 10 分钟内做出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开展故障处理工作。

1. 及时的技术服务响应

项目团队安排专人进行值班，确保在任何时间都能及时响应工作需求，公布详细的联络方式，方便随时取得联系。

2. 快速响应与现场处理

在遇到突发事件导致无法正常提供服务时，项目团队将在 10 分钟内迅速做出响应，并着手解决问题，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展开故障处理工作，以确保服务能够尽快恢复。

3. 专业的技术支持

项目团队具备丰富的经验和专业知识，能够迅速定位问题并提供有效的解决方案，包括系统故障、数据问题以及其他任何技术问题。

4. 确保服务质量和信息安全

项目团队根据项目服务的内容和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全面承诺所提供的服务达到采购人的各项要求，确保服务质量和信息安全。

5. 严格验收标准提供项目材料

按合同履行期限，项目团队依约完成全部工作内容，提出验收申请，组织有关人员接受验收，验收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方案、项目执行报告、项目例会纪要、管理台账及报表等绩效证明材料。